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国际E城D1栋4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5891794793 法定代表人:陈文枝

注册资本:10008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244052482 有效期至:2020年09月08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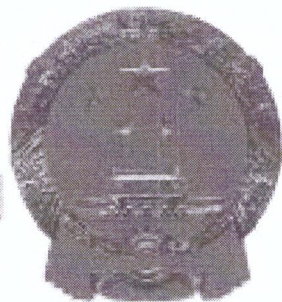
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891794793

名称 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1号TCL国际E城D1栋4C
法定代表人 陈文枝
成立日期 2012年01月10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陆深圳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应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2 月 29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16〕020951 延

单位名称: 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陈文枝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 1001 号 TCL 国际
E 城 D1 栋 4C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6 年 9 月 26 日至 2019 年 9 月 26 日

发证机关:



2016 年 9 月 26 日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监制



当前位置: 首页 >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企业名称	深圳益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文枝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		
资质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联系人	陈伟彪	联系电话	13510853512
驻汕联系人	陈伟彪	联系电话	13510853512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山园路100号TCL国际新城D1栋4C	有效期至	2018-3-10
诚信声明	点击查看		
变更栏	/		



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持证人员从业情况信息公开证明



姓名：刘东兴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12726198706134593



聘用企业：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专业：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资格证书编号：GD055903

信息公开编号：建造244043537

信息发布有效期至：2018年5月4日

广东省建设执业资格注册中心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15)0004403

证书信息

姓名

项目负责人

刘东兴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2726198706134598

持证人所在企业

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15-6-19

有效期至

2018-6-18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6-9-21



投 标 函

致：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汕头市珠港新城黄厝围片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黄厝围路二期（中山东路—珠港路段）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我方确认你方网上提供的工程预算审核报告书并同意综合单价和工程量，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工程所需的一切材料、设备以及安装和维护，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壹万玖仟壹佰叁拾贰元伍角壹分（小写）：2919132.51元（未包括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费）作为完成本工程（含保修）的全部承包费用。

2. 如果我方投标书被接受，我方将承诺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程任务。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我方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标准并同意你方评标的标准。

5.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广东省和汕头市所有与招标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相关规定，并承担有关施工方应承担的费用。

6. 如果贵方接纳我方的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保证金。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由我方基本帐户所在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旅公馆支行银行本行（或上级银行）出具的投标保函，保函金额 6.5 万元，保函有效期至 2017 年 11 月 2 日止。我方如有下列行为之一时，贵方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并可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1）未能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应负责的义务；（2）未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工程履约担保；（3）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0 天内由于我方的原因未能或拒绝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8. 我方承诺：本工程不存在个人挂靠或违法发包转包分包以及其他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否则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经济赔偿和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9. 我方承诺：我单位中标后拟派注册建造师为（刘东兴）负责此项目，确实到位并履行建造师应履行的职责和义务，我方确认该建造师当前未担任任何在建项目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建造师），且该建造师同时未参加其它项目的投标（包括已中标公示公告或已中标但未办妥施工许可手续项目）；如违反上述承诺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贵方有权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我方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应法律责任。

10. 我方承诺：投标书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法定代表人签名均为本人所签，同时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学松（亲笔签名）

日 期：2017 年 8 月 3 日

电 话：0755-86518858 传真：0755-86518658。

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 174420008628163

致汕头市珠港新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下称受益人):

鉴于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下称被保证人) 将于 2017 年 08 月 03 日参加贵方工程编号为 440500201706290102 的汕头市珠港新城黄厝围片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一黄厝围路二期(中山东路—珠港路段)工程的投标, 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 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 ¥65,000.00 元(小写) 陆万伍仟元整 (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工程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31 日 (含 31 日), 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 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 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 1、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 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施工合同;
- 3、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 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 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 将不争论、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 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 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 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合正名园 C 座 2 楼

邮政编码: 518034 电话: 0755-83730147 传真: 0755-25312008

日期: 2017 年 07 月 24 日

(本保函失效后, 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

隶属关系说明

兹有 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在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旅公馆支行 开设基本存款账户，其帐号为： 442010157000525123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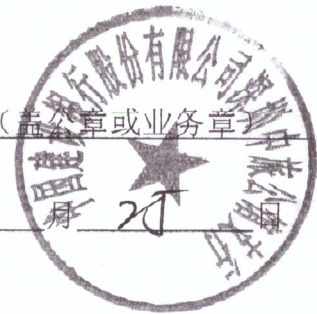
现该司向我银行申请办理 汕头市珠港新城黄厝围片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黄厝围路二期（中山东路—珠港路段）工程 的投标保函业务，因我银行目前尚未办理此项保函业务，则由我银行的上级主管（业务管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出具了投标保函。



特此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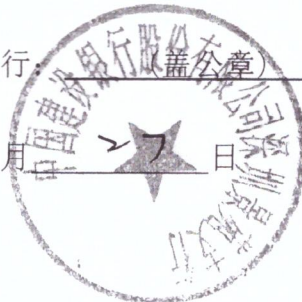
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行： （盖公章或业务章）

2017 年 7 月 27 日



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行的上级银行： （盖公章）

2017 年 7 月 27 日



(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本人陈文枝系我司(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440524196809226694,现委托刘东兴同志(身份证号码:412726198706134593)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汕头市珠港新城黄厝围片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黄厝围路二期(中山东路—珠港路段)工程 (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从 2017年8月3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

姓名 刘东兴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6 月 13 日	
住址 河南省柘城县老王集乡方楼村委小柴二组08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27261987061345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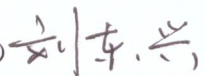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柘城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4.28-2035.04.28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



委托代理人:(亲笔签名)



2017年8月3日



检察机关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南检预查〔2017〕10456号

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申请，经查询，结果告知如下：

深圳盐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914403005891794793)、陈文枝(440524196809226694)、刘东兴(412726198706134593)在查询期限从2007年7月10日到2017年7月10日期间，未发现有行贿犯罪记录。

以上查询结果来自全国行贿犯罪档案库。

特此函告。

本函有效期为2个月，复印件无效。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检察院

2017年7月10日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
专用章